# 最新朝花夕拾读后感700(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2024-06-30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一马克西姆·高尔...*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一**

马克西姆·高尔基出生在一个贫穷的木工家庭中。在残暴的沙皇统治时期，高尔基吃尽了苦头:幼年丧父，却又受尽外祖父的虐待。他周围的人都是那么的自私，贪婪，充满了仇恨……

高尔基的童年是那么的悲惨，和他比起来，我可是幸福多了。

我出生在一个依山傍水的美好的地方，父母无微不至的呵护，亲人亲切无比的疼爱，伙伴们天真无邪的友爱，使欢乐的音符时时洒落在我的身边。在竹林里嬉戏，去山上采蘑菇，入溪水抓螃蟹，追蝴蝶，闻花香，追蚱蜢，我的童年就是这样无忧无虑开始的。

拎着个大篮子跌跌撞撞地跟在表姐身后捡麦子，大篮子却总是撞到我的脚后跟。两条小辫儿上下欢快地跳动着，白蝴蝶在身边快乐地翩翩飞舞。湛蓝湛蓝的天空，万里无云，微风挑逗着衣襟，篮中的麦穗已有大半。童年的美好时光也就是在欢欣愉悦的劳动中度过的。

走进了书香四溢的校园，也成了一个莘莘学子。充实的一天就在这琅琅的读书声中开始了。老师热心地传授我们知识，同学们互相探讨，我们像一棵棵小树苗，在接受春风雨露的滋润--吸取更多更好的知识，茁壮成长。在这知识的海洋中，我结束了快乐的童年，开始走向成熟。

我生活在一个充满人道主义的社会主义国家中，这里没有抽人的鞭子，没有殴打的拳脚，没有仇恨，没有贪婪，没有乖戾，更没有层出不穷的暴行和丑事。这里的人是善良，纯洁，乐观的，因而我的童年是充满了幸福和快乐的。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二**

我卷子上有这样一篇文章，叫做《“给”永远比“拿”愉快》。写的是：儿子给高尔基的家边种上了鲜花，高尔基在给儿子的信中说到：“给永远比拿愉快!”

生活中有一两个例子：人类破坏了地球，不断的从那里挖取资源这叫拿，地球快没有资源了，可人类还在不断的“拿”，因为他们不知道“取之无度，用之无节，则常不足”这个道理。所以才一味索取。

新能源，是我们对地球的报告，现在也有一些城市不仅拿的少给的也多。但是还有一些人还有不断的“拿”，所以常感到地球资源只有一丁点，一会光了。

再说一个例子：有个小偷，自己也有东西反倒愉别人伯东西。有次，他偶然偷到一万元，高兴过后，他发现自己一点不快乐，总是像老鼠躲猫似的，于是他把它还了，还了所有偷来的东西，不再做小偷，开了一家公司。有次发生灾情，他还捐了钱呢!捐完他竟非常高兴。

我的感想是：你拿走的是钱之类的，丢了的是快乐和幸福，不如反过来给予人们快乐和幸福，和大家同分，你当然非常的快乐呀!

最后，要大家一定不要只拿而不给，因为这样失掉快乐。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三**

这学期，我读了不少书，有《红与黑》、《悲惨世界》、《贝多芬》、《骆驼祥子》、《朱自清散文》、《趣味动物小百科》、《中国当代少年诗逊、《普希金诗逊、《狼王梦》、《朝花夕拾呐喊》、《谁寄给你紫色的信》、《一生要读的60首诗歌》、《青身》等。我最喜欢的是《狼王梦》和《贝多芬》。

《狼王梦》是作家沈石溪的作品，里面讲述了一个母狼教育子女当上狼王的故事，可其间，却付出了极大的代价。

公狼黑桑想当狼王，和母狼紫岚一起推翻狼王，可这天黑桑不幸死于野猪口中。紫岚生了5只小狼，一只在初生时，在冰冷的洪水里冻死了，紫岚给大儿子取名黑仔，二儿子蓝魂儿，三儿子双毛，女儿媚媚。因为黑仔像当年的黑桑，所以紫岚宠爱它，想让它来完成黑桑的遗愿，可它却表现出了狼没有的满足感，于是紫岚开始训化它，在它这个年龄，别的幼狼还不敢出洞，可它已经奔驰在草原上了，结果被一只鹰吃掉了，紫岚只好再让蓝魂儿代替黑仔，蓝魂儿果然不负众望，在狼群中算是佼佼者，每次都是它带领着大家，可就因为太过自信，让自己死在猎人的陷井里，紫岚只好再把希望放在小儿子身上，可双毛人小受俩哥哥的欺负，它只是一副奴像，紫岚通过打骂它才使双毛英勇起来，眼看双毛向狼王发起的挑战就要成功时，只听狼王一叫，便唤起了双毛以前的记忆，死于狼口之中。紫岚快绝望了，可它一定要实现黑桑的遗愿，媚媚正处于狼的配种期，紫岚只好为媚媚找一头强壮的狼，才能有好的狼仔，可媚媚却和狼群中最奴性的公狼吊吊疯在一起，紫岚只好将吊吊咬死，媚媚却整天不吃不喝，紫岚只好自己实现。可因为紫岚因教育儿子，现的很憔悴，中年狼已变成老年的模样，但这匹强壮的狼和媚媚生了狼仔，紫岚终于为了保护媚媚的狼仔而和鹰一起坠入悬崖。文章最后一句是“但愿这一窝狼仔中能有一只成为狼王。”

母狼紫岚的一生是痛苦的，为了使儿子当上狼王，不惜一切代价，至自己的生命。她的不顾一切使它葬送了自己的命，这种品性不是我们该学的，这样害人也害己，当然它的3个儿子也很可怜，不是说它们死的惨，而是它们只是为了完成父亲的遗愿而生，是它们母亲操纵着它们的命运，不能按自己的愿望及生活方式，不能像别的狼自由自在。媚媚是其中幸运的，她是自由的，到最后这个家庭只有她一人能够活下来。

题目取为“狼王梦”，我想是因为这不是现实，而是一个“梦”吧。最后狼仔也是在睡梦中，与前面相互照应，那么狼仔中是否有一个能成为狼王呢?我只希望，而不是强迫，希望媚媚能懂此理。这里巧设悬念，让我感到意犹未荆

因读书而生动，因读书而精彩，因读书而进步，因读书而收获，这就是我们的20xx。

通过读书，使我认识到一个人只要热爱读书，就不会失去求真、求善、求美的希望和力量，是啊!一篇《卖火柴的小女》，女会为我的人生涂抹上人道主义的亮丽底色;一句“人之初，性本善”，会陪伴我一辈子做个好人。

我们爱读书，才有未来，和-谐世界必然是一个读书的世界!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四**

今天，我又一次阅读了《精卫填海》这篇文章，说是又一次，那是因为一年级的语文课本上就有这篇神话故事。这是一个美丽的传说：上古时候，炎帝有个小女儿，名曰女娃。有一次，女娃到东海边游玩，不幸淹死了。她死不瞑目，怨恨不绝，怨气化成一种鸟，就是精卫。它们每天衔树枝，石子，投入大海，立志把大海填平。

也许是年龄的缘故，我今天的感触特别深刻，真可以说是思绪万千。

虽然精卫在浩瀚的大海面前是那样的渺小，但它却有着宏大的理想——填平大海。为了实现这个理想，它每天从西山衔树枝、石子，投掷到东海。路途遥远，历尽千辛万苦。而小小的树枝、石子对于大海来说却是沧海一粟。但它毫不气馁，坚忍不拔的精神是可贵的。我想：凭借这种精神，它一定能够实现自己的理想。

可是转念又想，那得到何年何月啊？如果它能换个角度思考，我想成功的几率会更大。比如，它可以开动脑筋，研制出来新型的填海机器。虽然思索的时间比较长，但是具体操作的时间就会短。如此看来，做任何事情，都不要死脑筋，一味蛮干，应该根据实际情况巧干。

记得小时候剪纸，由于不知道对称轴，每次都是先画出整个图案，再剪，因此一次只能剪一个。有一次，幼儿园老师布置了剪十个同样大小、同样图案的作业。这下，我可急坏了。这么大的工程，我得干到鼠年马月啊！无奈地把纸放在手中无意识地折来折去。忽然被一个个相同大小的形状吸引了！一拍脑袋，有了！于是，我把纸对折，再对折，四个一组，一次成功。连续三次，超额完成任务。第二天的课堂上，老师着实表扬了我好一阵。

生活中诸如此类的事例数不胜数。

邻居家的叔叔因为工厂效益不好，下岗了。只好摆起了自谋生路的小摊子——卖卷皮。一开始，他的卷皮和别人家的没有什么两样，生意马马虎虎。后来，他经常看《天天美食》，不断地改变卷皮的配料。有适合小孩子吃得的鲜香口味；有适合青年人吃得麻辣、咖喱、烤肉等口味；还有适合老年人吃得的清淡口味。这样一来，他的生意日渐红火，天天忙得不可开交。最近，还开了一个连锁店呢。

我想：用现代的思维阅读古老的故事，一定受益匪浅。套用一个现代名词，那就是——老话新说！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五**

《西游记》是我小时候最喜欢的名著之一，因为它的光怪陆离色彩斑斓，以及迷人的神话色彩。孙悟空更是我最喜欢的英雄形象，一路降妖伏魔，战无不胜!猪八戒好吃懒做，但心地纯正，讨人喜欢。这些曾给我的童年生活带来无穷的乐趣。

现在再读《西游记》，已经不同于少时那种单纯的“喜欢”的感受，更多的是一种赞叹和感动。

《西游记》是一部反封建专制的神魔小说，它的杰出的文学艺术成就是当之无愧的同类小说之最。作品对封建统治阶层的腐朽丑恶又揭露的大胆、深刻。道貌岸然的灵霄宝殿的主人——玉皇大帝，懦弱昏庸，外强中干;表面上庄严神圣的大雷音寺，公然出现索贿的丑恶现象，充斥着铜臭气。而师徒四人一路历经的九九八十一难，除了极少数的如“黄风怪”“火焰山”等象征着自然灾害之外，其余的祸根孽胎也大多与这两个最高统治阶层的人物有着沾亲带故的关系，这就直接揭示了腐朽的社会制度下官的匪一家的现象。劳动人民生活之悲惨可想而知。这就曲折含蓄地表达了作品的主旨——对封建制度、封建阶层的无情鞭笞以及对人民奋勇反抗的歌颂。这部巨著的深刻的思想性，杰出的艺术手法，无不令人赞叹!

唐僧集团是中国封建社会底层劳动人民的一个缩影，师徒四人性格各不相同，而他们合在一起，就是中国历史上的人民大众。

作者把孙悟空安排做这一集团的领袖人物，他身上的反抗性、斗争性表现的最为明显。他自始至终都在追求自由，闯龙宫，闹冥司，在花果山自在称王，可以说已经达到人性摆脱一切束缚，彻底自由的状态。孙悟空其实就是自由的化身。我们都对“自由”怀着最为深沉、真切的向往，当看到孙悟空为追求自由而如此大胆、如此执着时，我们都会深受感染，“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

八戒身上的缺点显而易见：好吃懒做，贪财好色。可是，自从《西游记》问世以来，他为何就有那么多的“粉丝”呢?童年看八戒，只知道他是一个开心果;现在看八戒，融入更多的理性分析，我们会发现，八戒从来没有伤害过普通百姓，从来没有向妖精讨过饶，从来都对师父忠心耿耿。八戒的本性是善良的，他的缺点让他更像一个有血有肉的“人”。我们也可以有缺点，但是人的本性，必须得是正直善良的。

作品虽然对唐僧的不识忠奸给予了善意的批评和嘲讽，可他的坚韧、虔诚、慈悲依然得到了作品以及历代读者的尊敬。从某种意义上说，四人之所以能够排除万难，完成取经大业，其精神支柱乃是唐僧。从唐僧身上，我明白了世间万事，非韧不立，无志不成!

沙僧身上有最多的中国传统农民的影子，吃苦耐劳，任劳任怨，默默无闻，安分守己西天征途中，沙僧作为一个后勤工作者，始终把担子牢牢压在自己的肩上，踏踏实实、勤勤恳恳做好每一件小事，可谓居功至伟!作品想通过沙僧告诉我们：唯有脚踏实地，勤恳务实，才能取得人生的大成功。

《西游记》在用奇特的语言叙述一个怪诞的故事的时候，还在表现着这个世界的诸多不幸，以及诸多不幸的人应当如何实现自我救赎，实现了对“三界内、五行中”的人的终极人文关怀。令我们在岁月的轮回中体悟到“超度”过后的感动。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六**

历史与英雄是两个永恒的话题。它在历代文人的生花妙笔下，流淌出许多灿烂的篇章。无数的民族英雄和草莽英雄，通过中国文人的礼赞，在小说、戏曲中尽显其沧海横流的英雄本色。

“千古蓼洼埋玉地，落花啼鸟总关愁。”在二十一世纪高速发展的信息时代，曾经叱咤风云的英雄豪杰似乎也沉沉睡去，但当我们翻开《水浒传》时，依稀会看到提着朴刀的梁山好汉正行走在崎岖的山道上，杀富济贫，与官府抗衡。今天，就让我们走近梁山好汉——林冲，一睹豹子头林冲的英雄本色。

林冲是《水浒传》众多英雄中一个典型的“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的艺术形象。

他是北宋京城八十万禁军的教头，本着安分守己，恪尽职守的信念，在教头这个小小官职上默默奉献着。不料被高俅等人陷害，误入白虎堂，遭受刺配沧州的厄运。他逆来顺从，毫无反抗地接受了这原本不实的罪名。他幻想着安度刑期后，能与妻子团聚，再次欢度安逸的生活。

可是，自古以来，奸臣害人哪儿肯放你一条生路，让你安享余生呢?就在野猪林阴谋破败后，高俅又派遣陆谦密谋来到沧州，买通管营、差拔，妄图实施“火烧草料场”之毒计，彻底结束林冲的性命。林冲逆来顺受以便安享温馨的情怀彻底崩溃了。他不再是那个京城里八十万禁军林教头了，他变了，变成了一只凶猛的“豹子”——一只长期受官府迫害终于暴怒了的“豹子”，在被逼无奈之下露出了他凶猛刚烈的本性：他挥舞着长枪，深深地刺进了仇人的心窝。他抛弃了安守本分，抛弃了逆来顺从，也抛弃了他幻想的渴求安逸生活的愿望。就在那场大火的映照下，他手提长枪，披着满天的雪花，义无反顾地走出了沧州，走出了黑暗，走上了梁山……

林冲在官府的压迫之下由逆来顺从、忍辱负重到奋起反抗的发展过程，正是他性格转变的过程。这一切都阐明了“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的道理。

林冲没有鲁智深无拘无束、行侠仗义的自由人生，没有吴用有智有谋、精明强干的睿智人生，也没有武松爱憎分明、有胆有识的精彩人生。但他却用他的心地善良、安分守己、忠于职守、谨慎细心和刚烈强直、奋起反抗的双重性格叙写了他与众不同的人生经历，给读者留下了荡气回肠的感怀。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七**

我爱读书，我曾经被《笑面人》这本书中的情节所吸引，为《水浒传》中的英雄好汉而喝彩，对《三国演义》中刘备和诸葛亮的足智多谋深感敬佩，为卖火柴的小女孩感到愤愤不平，对《白雪公主》中恶毒的皇后咬牙切齿······但是，令我记忆最深刻的就要数《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了。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是在今年的图书交易博览会上我让妈妈给我买的，因为我早就知道这本书的作者海伦·凯勒是一个盲人，她非常了不起，我想通过这本书详细地了解一下这位伟大的女性。所以，一拿到这本书我就迫不及待地读了起来。

海伦·凯勒曾经是一个非常健康的孩子，她给她的家庭带来了无穷的欢乐。可是当她十九个月大的时候，一场灾难降临了，海伦突然高烧不退，等高烧退去之后，可恶的病魔却夺去了她的视觉和听力。也许大家都不会相信，正是这么一个幽闭在盲聋哑世界里的人，竟然考上了哈佛大学，而且用生命的全部力量处处奔走，创建了一家家慈善机构，为残疾人造福。她不仅用行动证明了人类战胜命运的勇气，而且还将自己所经历的痛苦和幸福记录下来，给后世以勉励。

海伦·凯勒写这篇文章，就是因为自己看不见多姿多彩的世界，却又是那么想看一眼这个美丽、可爱的世界。所以她非常羡慕那些有一双明亮眼睛的朋友，希望他们能好好珍惜。

读完了这本书，我感觉自己一下子长大了，和海伦相比，我拥有健康的体魄，我是一个多么幸福的人啊！所以，我发誓，今后，我一定要合理安排好时间，好好地学习，好好地生活，勇敢地面对学习和生活中的一切困难和挫折，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这样才不会辜负了我们所拥有的明亮的眼睛和一切美好的东西。这也是我读这本书的最大的感受。

我建议那些还没读过此书的人们抓紧去阅读它吧，相信它一定会带给你无限的精神食粮。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八**

“谆谆人世语，悠悠父子情”。这是读完《傅雷家书》后我最深刻的感受。

与平常所读的书不同，所谓的“家书”，最重要的是在“家”字上。“家”，是写给家人的书信，承载着最真挚的感情，《傅雷家书》便是由一封封父母写给儿子的信组成，字里行间都能感受到父母对子女无限的关爱。

傅聪应该感激有这样一位“朋友式”的父亲。傅雷先生对儿子有着父亲的严格与朋友的和蔼，在儿子失落时为他加油打气，在儿子成功时告诫他不要骄傲。同样，傅雷先生也敢于剖析自己，在子女面前承认错误，而不会因为自己是长辈就“骄横”不讲理。

一封封书信不断拉近父母与子女间的距离，就像一次次珍贵的谈话，我们也像是旁人在聆听，受益匪浅。

傅雷先生热爱祖国，他让儿子立下三个原则：不说对不起祖国的话，不做对不起祖国的事，不入他国国籍。这看似简单的“三不”在当时却执行的很困难。由其是在文化大时期，但他仍就保持了最忠诚的爱国之心，直到死去。

在傅雷先生身上我看见了许多东西，看见了对自己的刻求，对子女的关怀以及对祖国的热爱。对于父亲来说，他是成功的，因为他将父子间的亲情转化成了朋友间的友情，他和儿子无话不谈，完美的跨越了两代人之间的代沟与冲突，是我们学习的榜样。

每个人都体会过父母的教诲，《傅雷家书》让我感到了一番不同的教诲。不是烦人的唠叨，而是殷切的叮咛，不是一味的责怪，而是细心的指导……

《傅雷家书》中子女和父母真诚的交流，流露于字里行间的亲情，会给天下父母子女强烈的感染启迪，也会给我们最感动的震撼！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九**

这是一部名著，是一部爱情小说。但抛开其中的爱情成分，仔仔细细去阅读，品尝除了爱情之外的部分，也同样可以咀嚼到独特的味道。

一、意外邂逅·难测人心

本书的两位主人公，达西与伊丽莎白在一次酒会上意外相识。首次遇见，彼此对对方不屑一顾。达西认为她不漂亮，伊丽莎白则因他的见解而不屑。不快乐的遇见，也为往后故事的发展埋下了不悦的种子。

每天，我们都会遇见一些老面孔，邂逅一些新面孔。但请不要以一面就定夺一个人。古人云：“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要知心，只能深交。

就好比书中的威克姆先生，极其英俊，风流儒雅，俨然绅士。但实际上却是一个地地道道的花花公子，债台高筑的赌棍，却迷惑了伊丽莎白。而达西，伊丽莎白则由于他的外表以及谈吐，对于他的误解越来越大。

由此可见，人心难测，不能以貌取人。所以，也不要因此而对某个人不信任或有隔阂，而应该待人真诚，以心换心，赢得真心。即使有缺点，他也会被感化。

二、美丽改观·幸福结局

两人之间的改观，其实是从肯特郡那夜争吵后的第二天，当伊丽莎白看完达西先生的信发生的。信中的内容让伊丽莎白彻底了解了威克姆先生的真面目，并且也对达西先生充满了歉意。而当伊丽莎白自从那天之后再见到达西，已是几个月之后的事了，而且还是身处达西的家——彭伯利庄园。事出突然，大家都没有想到过这一幕会上演，唐突地见了这一面。但达西先生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原先傲慢的言语变得谦逊有礼。

我认为达西的这种举动是值得每一个人学习的，为了获得伊丽莎白的爱情，他有勇气正视自己的缺点，勇敢地改掉了所有傲慢不羁的举止，尽管这是一个多么艰辛的过程。

设想，当我们遇到这种问题的时候，是否有勇气去面对这些，勇敢地努力着，只为朝着自己的梦想更近一步，从而实现自己的希望呢?

这就是《傲慢与偏见》在我眼中的独特魅力——一部以爱情为主旋律的小说，但同样可以窥视到生命的寓意。

**朝花夕拾读后感700篇十**

早就听说《谁动了我的奶酪》是全球第一畅销书，几个星期前我终于拿到了一本，便迫不及待地翻开。故事很简单：

从前有两只小老鼠与两个小矮人每天都在迷宫里寻找奶酪。有一天他们同时找到了一大堆奶酪，小老鼠细心地注意奶酪的数量。小矮人却把家搬到了奶酪旁边，过起了舒服的日子。有一天小矮人发现奶酪没有了，大怒：“谁动了我的奶酪！”

大怒过后，一个小矮人经过长时间思考后，决定出去寻找奶酪，另一个坚信奶酪是被人偷走，顽固地留在这里。后来出发的那个找到了一大堆奶酪，同时遇见了两个耗子朋友，但他此后仔细观察奶酪的数量，以便在奶酪吃完后尽快行动。

作者用这样一个故事说明了一个道理：要注意观察事物的变化，随着变化而变化。如果引用一大堆道理说明这个道理。那么读者只要翻几页，就会把书扔在一边。可是作者没有这样写，他写了一篇童话，让人们边读边领会这个道理。

我读到两个矮人吃完奶酪后固执地认为奶酪被偷走时，心里很替他们着急。我想对他们说：“赶快去找新的奶酪呀，老呆在这个地方等人送奶酪是不可能的，不要浪费时间，去找奶酪吧！”当我读到其中一个小矮人已找到奶酪，并决心仔细观察它们每天少了多少时，脸上露出了欣慰的微笑。我也希望另一个小矮人快点出发寻找奶酪，不要再呆在原来的地方了。

《谁动了我的奶酪》这本书中的道理不光适用于社会，还适用于我们的学习中。我们学习时也要注意学习内容的变化，并适应这种变化。一道习题用一种解法，另一道习题可能不是这种解法，如果你不注意，生搬硬套上一题的解法，就会做错。相反，你注意这题，就会换一种思路，换一种解法。

《谁动了我的奶酪》不仅讲了一个故事，还告诉了我们一个深刻的道理。我十分喜爱这本书。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